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55447	19义纾01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201号)

二〇二三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受托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受托管理的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国资”“发行人”或“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要求进行编制。

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浙商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浙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录

重要声明.....	2
目录.....	3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8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3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6
第六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7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8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0
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24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24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19 义纾 01
批准文件和规模	证监许可（2019）464 号，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
债券期限	5 年
发行规模	5 亿元
债券余额	5 亿元
债券利率	5.00%
起息日	2019 年 6 月 5 日
付息日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6 月 5 日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本金兑付日	2024 年 6 月 5 日
含权条款	无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担保方式	无担保
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
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置换前期已投入的纾困资金和补充流动资金

## 二、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 （一）发行时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19 义纾 01”发行时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 （二）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经证监会核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0 年 2 月 26 日起开展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原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承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出具《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2]跟踪 0430 号），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9 义纾 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出具《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3]跟踪 0462 号），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9 义纾 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 第二章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一、受托管理协议的签订情况

2018年12月29日，发行人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聘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 二、信息披露核查情况

受托管理人每月月初向发行人送达重大事项自查表，提醒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对发行人提供的资料进行独立复核。

发行人已分别于2022年4月、2022年8月及2023年4月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年度报告，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上述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监事会已对上述定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并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致。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已对2022年度内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临时信息披露，详见“第十章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所述内容。

2022年度内，浙商证券在督导并获知发行人重大事项后，对发行人重大事项出具下列临时受托报告：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事项
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债券受托管理人》	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变更
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债券受托管理人》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

### 三、募集资金核查情况

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使用进行培训，告知发行人需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合规使用募集资金。2019年8月7日，受托管理人项目组前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调取监管账户对账单及回单，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必要核查，未发现违反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情况。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情况”。

### 四、风险排查情况

受托管理人根据交易场所关于公司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风险管理要求，对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存续期债券进行风险排查，实时监测、动态调整，并按相关要求定期向交易场所及监管部门汇报债券风险分类情况。

### 五、受托管理人现场核查情况

2022年8月2日至8月3日，受托管理人项目组前往发行人现场，对发行人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进行指导，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情况。

###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度内，“19义纾01”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IWU STATE-OWNED CAPITAL OPERATION CO.,LTD
法定代表人:	陈德占
注册资本:	198,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98,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12-30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 义乌市稠江街道贝村路 955 号总部经济园 A1 幢 6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 义乌市稠江街道贝村路 955 号总部经济园 A1 幢 6 楼
邮政编码:	322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胡晓生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公司电话:	0579-85667066
公司传真:	0579-85667052
所属行业:	综合
经营范围:	国有资本经营和国有股权管理。

####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

发行人目前的主营业务主要由市场经营、商品销售、交通客运、仓储物流、水务板块、基础设施、房地产开发、酒店服务、展览广告等九大板块构成。

###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最近两年，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主营业务收入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市场经营	17.47	30.58	-42.87
商品销售	93.36	69.87	33.62
交通客运	3.38	18.87	-82.09
仓储物流	2.60	7.28	-64.29
水务板块	9.64	9.01	6.99
基础设施	9.59	29.91	-67.94
房地产开发	100.95	103.44	-2.41
酒店服务	2.50	2.29	9.17
展览广告	0.92	1.35	-31.85
其他主营业务	12.98	9.67	34.23
其他业务	13.40	8.41	59.33
<b>合计</b>	<b>266.79</b>	<b>290.68</b>	<b>-8.22</b>

1、2022 年度，市场经营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度下降，主要系实施减租政策所致。

2、2022 年度，商品销售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度增长，主要系贸易规模扩大所致。

3、2022 年度，交通客运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主要系义乌市陆港国际班列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所致。

4、2022 年度，仓储物流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度下降，主要系实施减租政策所致。

5、2022 年度，基础设施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度下降，主要本年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基建项目较上年度减少所致。

6、2022 年度，展览广告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度下降，主要部分展览业务转型所致。

7、2022 年度，其他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度增长，主要系保安服务业务、中介服务业务扩张所致。

###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 1、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 2,327.6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79%，资产

规模平稳增加，其中占总资产 10% 以上的主要科目及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原因解释如下：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原因
存货	751.09	652.77	15.06	-
固定资产	287.46	272.93	5.32	-
在建工程	267.62	229.97	16.37	-
货币资金	116.78	185.49	-37.04	主要系银行存款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71	10.61	-93.31	主要系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0.05	0.00	/	主要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2.66	11.56	96.02	主要系应收贸易、商品销售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5	0.04	25.00	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0.48	-	/	主要系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53.60	103.74	48.06	主要系本期增加土地使用权及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商誉	2.93	0.08	3562.50	主要系本期收购迅弛集团导致商誉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5	7.26	34.30	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中可抵扣亏损部分增加所致。

## 2、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 1,727.9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17%，负债规模平稳增加。其中占总负债 10% 以上的主要科目及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原因解释如下：

单位：亿元、%

负债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50	264.08	-14.23	-
长期借款	276.11	259.29	6.49	-
应付债券	376.12	354.07	6.23	-

短期借款	166.65	121.44	37.22	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8.47	4.5	87.91	主要系信用证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8.82	27.98	38.74	主要系信用证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3.18	4.88	170.00	主要系新增预收待抵商户款所致。
应交税费	6.48	16.98	-61.86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房产税降低所致。
递延收益	41.05	19.88	106.50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最近两年，发行人利润表主要科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原因
营业收入	266.79	290.68	-8.22%	-
营业成本	242.94	254.27	-4.46%	-
营业利润	-4.53	35.08	-112.91%	主要系市场经营业务实施减租政策所致
利润总额	-0.16	33.06	-100.48%	主要系市场经营业务实施减租政策所致
净利润	-3.89	24.98	-115.57%	主要系市场经营业务实施减租政策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0	18.08	-154.20%	主要系市场经营业务实施减租政策所致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最近两年，发行人现金流量表主要科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40	543.66	-25.06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68	444.53	-5.1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	99.13	-114.40	主要系2022年度往来款净收回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6	254.05	-51.56	主要系投资收回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75	234.63	-20.4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9	19.42	-427.96	主要系投资收回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55	584.12	38.42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新增借款规模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75	663.59	19.3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	-79.47	121.13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新增借款规模增加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及专户设立情况

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在中信银行义乌北苑支行开立“19义纾0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根据《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置换前期已投入的纾困资金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说明以下用途：

“

#### （一）置换发行人前期已投入的纾困资金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不低于 70%部分将用于置换发行人前期已投入的纾困资金，根据义乌市政府、义乌市国资委的统一部署，截至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已投入的纾困资金的情况如下：

1、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与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工银瑞信投资-浙江华鼎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其持有的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鼎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744 万股，支付转让价款总计人民币 61,208 万元，符合义乌市政府相关纾困会议要求，也符合义乌市抓项目促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中共义乌市委办公室[2018]18 号）相关精神。

2、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出资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500 万元，参与认购华鼎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 4,070.80 万股，符合义乌市政府相关纾困会议要求，也符合义乌市抓项目促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中共义乌市委办公室[2018]18 号）相关精神。

除置换上述发行人已投入的纾困资金外，由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若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前，发行人已为设立纾困基金

而进行出资，则本期债券部分募集资金也将用于置换已投入的纾困基金出资，原则上相关纾困基金由政府及其指定的国有资本运营主体出资，不向社会资本方募集。

## （二）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在扣除上述置换发行人前期已投入到纾困资金后的余额，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主要将用于发行人本级及其主要子公司的项目建设，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款的支付、材料采购、偿付债务本息等，同时，发行人承诺：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形式将本次募集资金提供给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子公司使用；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形式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公益性项目；不用于购置土地，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不用于转借他人。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

## （三）报告期内是否发生用途变更或使用计划调整

报告期内，“19 义纾 01”未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未发生调整。

##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19 义纾 01”募集资金已在募集说明书约定范围内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正常。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一致。

## 三、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 （一）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或专项账户运作不规范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 （二）对前述问题的相应整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况。

##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情况

#### （一）外部增信机制情况

“19义纾01”无外部增信机制。

#### （二）内部增信机制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偿债专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严格的信息披露。

根据发行人2018年12月7日的股东批复，发行人股东授权董事会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若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障金时，公司不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三）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2年度，“19义纾01”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详见“19义纾01”募集说明书之相关内容。

### 二、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2022年度，发行人积极履行“19义纾01”募集说明书的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影响“19义纾01”本息兑付的重大不利事项。



## 第六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一、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9 义纾 01”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6 月 5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5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9 义纾 01”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5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9 义纾 01”已于 2023 年 6 月 5 日支付 2022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4 日的利息。2023 年度相关付息事宜已按照“19 义纾 01”上市交易场所要求在付息前予以公告。

###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报告期内，“19 义纾 01”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9 义纾 01” 募集说明书未约定其他义务。

##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内，“19 义纾 01”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最近两年连续盈利，2022 年度内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高的偿债意愿，将严格按照“19 义纾 01”兑付兑息安排履行债券偿付义务。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 （一）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变化。

#### （二）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状况

发行人经营业务、财务数据详见“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高的偿债能力。

#### （三）总体债务规模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 17,279,469.51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5.17%。

#### （四）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6.78	11.37	9.74	保证金、银行借款质押、司法冻结等
存货	751.09	183.88	24.48	银行借款抵押
其他流动资产	20.49	3.67	17.94	备付金专用存款
投资性房地产	71.16	12.24	17.21	银行借款抵押、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287.46	30.38	10.57	银行借款抵押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153.60	28.33	18.44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67.62	16.01	5.98	银行借款抵押、融资租赁
长期股权投资	158.38	1.03	0.65	被上海市公安局冻结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20	6.21	5.96	被上海市公安局冻结
<b>合计</b>	<b>1,930.77</b>	<b>293.14</b>	—	

注：

(1) 建投集团以《义乌市东北区块整体城镇化建设项目委托代建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下委托代建资金及代建服务费 629,526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义乌市支行取得借款，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借款余额为 0.4 亿，其中 0.4 亿元于一年内到期。

(2) 建投集团以政府购买服务合同下的应收账款 791,113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义乌市支行取得借款，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借款余额为 25.9 亿，其中 3 亿元于一年内到期。

(3) 建投集团以其政府购买服务项下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之最高额本金余额为 261,340 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市分行取得借款，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借款余额为 57,108 万元，其中 3000 万元于一年内到期。

(4) 建投集团以其政府购买服务项下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债权之最高额本金余额为 319,321 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市分行取得借款，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借款余额为 87,897 万元，其中 4,620 万元一年内到期。

(5) 建投集团以其自信托生效日起至 2039 年 12 月 31 日止运营浙（2021）义乌市不动产权第 0039712 号项下坐落于浙江省金华义乌市福田街道稠州北路 1571、1573、1575 号，诚信大道 367、369 号商业服务物业(鼎富广场)房地产所享有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已发行 21 义乌建投 ABN001 优先 A 债券、21 义乌建投 ABN001 优先 B、21 义乌建投 ABN001 次共计 10.57 亿元。

(6) 城投集团以《义乌市稠城街道向阳下片区城中村改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合同》项下的预期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义乌分行取得借款 56 亿元，期限 2017 年 5 月至 2037 年 12 月。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借款余额为 4.5 亿元，其中 0.30 亿元将于一年内到期。

(7) 陆港集团以其所有的浙(2021)义乌市不动产权第 0049190 号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向平安银行取得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至 2032 年 12 月，该笔贷款同时以义乌市陆港云仓 1 号贷款期间的全部租金收入提供质押担保。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借款余额为 1.5 亿元。

(8) 发行人以其持有的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40% 股权收益权为标的，向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取得贷款，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借款余额为 4 亿元，其中 4 亿元于一年内到期。

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被司法冻结的原因如下：

2017 年发行人子公司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商品城集团”）之子公司义乌中国小商品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城金控”)与上海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兴”)合作共同设立产业基金义乌小商品城阜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母基金”)，母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共投资包括义乌商阜创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商阜创智基

金”的 12 支子基金。商城金控作为有限合伙人在母基金中认缴出资人民币 99,8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49.90%，已实缴出资人民币 10,292 万元，未实缴部分投资承诺人民币 89,508 万元，无出资期限。商城金控同时出资人民币 980 万元，参股 49% 设立商城管理，商城管理为上述母基金和子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商城管理由阜兴出资 51% 并控制。

商阜创智基金共募集人民币 82,336 万元，其中母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已认缴并实缴出资人民币 20,584 万元(含上述商城金控实缴出资人民币 10,292 万元，其余为母基金另一有限合伙人阜兴集团出资)，商城金控另作为商阜创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已认缴并实缴出资人民币 61,751 万元，均已缴足。除此之外，本公司子公司小商品城集团、商城金控均未参与对母基金下属其他子基金的投资。商阜创智基金随后以人民币 82,054 万元认购了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持有其 22.667% 的股权。于 2019 年，上述 12 支子基金中的 9 支已完成注销。

于 2018 年，商城金控在履行投后跟踪管理过程中获悉：阜兴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朱一栋涉嫌刑事犯罪，商阜创智基金持有的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667% 的股权由于出资来源中包括阜兴集团出资而被上海市公安局冻结。截至目前，相关股权仍处于冻结状态。

本次股权冻结系因持有阜兴投资中心 49.90% 财产份额的有限合伙人上海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阜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兴金控”）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朱一栋涉嫌犯罪，上海市公安局根据案件需要执行司法冻结导致。目前上述案件尚处于公安侦查保密阶段，发行人、商城金控均无法进一步从上海市公安局等相关部门了解相关背景及进展情况，亦未收到相关方送达的法律文书。发行人后续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及时予以披露。商城金控参与认购的产业基金投资项目被冻结，所涉金额占发行人总资产及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报告期内债券市场融资情况

2022 年度，发行人债券市场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年、亿元、%

债券名称	起息日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证券类别
22 义乌国资 MTN006	2022-12-09	2	6.00	5.29	中期票据
22 义乌国资 CP001	2022-11-30	1	15.00	3.00	一般短期融资券
22 义乌国资 SCP003	2022-11-17	0.6822	13.50	2.99	超短期融资券
22 义乌 03	2022-11-01	3	9.00	2.99	一般公司债
22 义乌国资 MTN005	2022-10-11	3	10.00	3.04	中期票据
22 义乌国资 MTN004	2022-09-28	5	5.00	3.35	中期票据
22 义乌 02	2022-09-08	3	11.00	2.90	一般公司债
22 义乌 01	2022-08-24	5	10.00	3.30	一般公司债
22 义创 G1	2022-07-14	3	5.00	3.15	一般公司债
22 义乌国资 SCP002	2022-07-07	0.40	13.50	2.25	超短期融资券
22 义乌国资 MTN003	2022-06-22	5	5.00	3.60	中期票据
22 义乌国资 MTN002	2022-06-17	3	10.00	3.16	中期票据
22 义乌国资 MTN001	2022-05-09	3	5.00	3.29	中期票据
22 义乌国资 SCP001	2022-04-07	0.6575	15.00	2.50	超短期融资券
义乌国资 4.1% B20251020	2022-04-20	3.5041	5.00 (亿美元)	4.10	境外债

#### (六) 其他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情况

具体详见“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综上，发行人具有较高的偿债意愿，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信用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高。

## 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一、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期债券偿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合并范围外企业担保余额 93.35 亿元，占 2022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5.57%。

### 三、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市场不利传闻及负面舆情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市场不利传闻及负面舆情情况。

###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

2022 年度，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情况如下：

序号	重大事项明细	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1	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变更	无重大不利影响
2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	无重大不利影响

### 五、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2022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市场不利传闻及负面舆情情况，董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均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方针政策、经营范围和经营管理层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已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公司将继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加强联系，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增加日常监测和风险排查等措施安排。



##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 一、报告期内主要中介机构是否发生变动

2022 年度，发行人主要中介机构未发生变动。

### 二、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是否发生变动

2022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 三、其他事项

截至 2022 年末，无其他可能影响“19 义纾 01”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巍、杨天

联系电话：0571-87902782、0571-87003317

（此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盖章页）

